

**2021年度**  
**株洲市公安部门决算**

# 目录

## 第一部分株洲市公安局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附件**

## 第一部分

# 株洲市公安局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株洲市公安局的主要职责有：处置重大刑事犯罪案件及危害国家安全犯罪案件；侦办经济犯罪案件；防范处置邪教、非法宗教组织的违法犯罪活动；依法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街面治安巡逻，预防和制止街面犯罪；组织指导出境、入境和外国人在境内居留、旅行的有关管理；网络的安全保卫；开展禁毒、缉毒；对恐怖活动的防范侦查；依法管理户口、居民身份证、枪支弹药、危险爆炸物品、特种行业和公共场所等。

## **二、机构设置**

**(一) 内设机构设置。**株洲市公安局单位内设机构包括：警令部、政治部、警务保障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办公室、考评办公室、经济犯罪侦查支队、治安管理支队、刑事侦查支队、禁毒支队、特警支队、人口与出入境管理支队、监所管理支队、警务督察支队、法制支队、综合管理支队、科技与信息化管理支队、图像侦查支队、禁毒委员会办公室、行政审批支队、警卫支队等。下属机构6个（其中副处级机构1个和正科级机构5个），分别为：警官培训中心、看守所、拘留所、特殊人员收治所、第一强制戒毒所、森林公安局；派出机构6个(均为正科级机构)，分别为：荷塘公安分局、石峰公安分局、芦淞公安分局、天元公安分局、董家塅公安分局、经开区公安分局。

**(二) 决算单位构成。**本单位无独立核算的下属单位，2021年度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仅包括株洲市公安局本级。

## 第二部分

## 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株洲市公安局

2021 年度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7,631.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5.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76,363.7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154.9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819.7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3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2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228.2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87,631.63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87,631.6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11.0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11.05
	30			61	
<b>总计</b>	31	87,942.68	<b>总计</b>	62	87,942.6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公安局

2021 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7,631.63	87,631.6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0	15.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0	5.00					
2010308	信访事务	5.00	5.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0.00	1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0.00	1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6,363.75	76,363.75					
20402	公安	76,295.75	76,295.75					
2040201	行政运行	55,025.37	55,025.37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75.91	1,675.91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1,895.28	1,895.28					
2040220	执法办案	7,844.16	7,844.16					
2040221	特别业务	8.11	8.11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9,846.92	9,846.92					
20406	司法	23.00	23.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00	15.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8.00	8.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5.00	45.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35.00	35.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0.00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54.90	5,154.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58.79	4,958.7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91.41	1,891.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67.38	3,067.38					

20807	就业补助	63.84	63.84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19.99	19.99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43.84	43.84					
20808	抚恤	132.27	132.27					
2080801	死亡抚恤	132.27	132.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19.73	2,819.73					
21004	公共卫生	20.00	2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0.00	2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99.73	2,799.7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08.73	1,808.7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91.00	991.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0.00	3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0.00	3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0.00	3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0.00	20.00					
21301	农业农村	20.00	20.0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20.00	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28.26	3,228.26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3,228.26	3,228.26					
22103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3,228.26	3,228.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部门：株洲市公安局

2021 年度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7,631.63	73,197.68	14,433.9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0		15.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0		5.00			
2010308	信访事务	5.00		5.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0.00		1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0.00		1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6,363.75	62,028.27	14,335.48			
20402	公安	76,295.75	62,018.27	14,277.48			
2040201	行政运行	55,025.37	55,025.37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75.91		1,675.91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1,895.28		1,895.28			
2040220	执法办案	7,844.16	5,878.50	1,965.66			
2040221	特别业务	8.11		8.11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9,846.92	1,114.40	8,732.52			
20406	司法	23.00		23.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00		15.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8.00		8.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5.00	10.00	35.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35.00		35.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0.00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54.90	5,101.43	53.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58.79	4,958.7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91.41	1,891.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67.38	3,067.38				

20807	就业补助	63.84	10.37	53.47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19.99		19.99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43.84	10.37	33.47			
20808	抚恤	132.27	132.27				
2080801	死亡抚恤	132.27	132.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19.73	2,819.73				
21004	公共卫生	20.00	2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0.00	2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99.73	2,799.7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08.73	1,808.7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91.00	991.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0.00		3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0.00		3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0.00		3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0.00	20.00				
21301	农业农村	20.00	20.0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20.00	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28.26	3,228.26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3,228.26	3,228.26				
22103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3,228.26	3,228.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株洲市公安局

2021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7,631.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5.00	15.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76,363.75	76,363.75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154.90	5,154.9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819.73	2,819.7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30.00	3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0.00	2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228.26	3,228.2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87,631.63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87,631.63	87,631.6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6.5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6.55	6.5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55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b>总计</b>	32	87,638.18	<b>总计</b>	64	87,638.18	87,638.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株洲市公安局

2021 年度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7,631.63	73,197.68	14,433.9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0		15.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0		5.00
2010308	信访事务	5.00		5.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0.00		1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0.00		1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6,363.75	62,028.27	14,335.48
20402	公安	76,295.75	62,018.27	14,277.48
2040201	行政运行	55,025.37	55,025.37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75.91		1,675.91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1,895.28		1,895.28
2040220	执法办案	7,844.16	5,878.50	1,965.66
2040221	特别业务	8.11		8.11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9,846.92	1,114.40	8,732.52
20406	司法	23.00		23.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00		15.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8.00		8.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5.00	10.00	35.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35.00		35.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0.00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54.90	5,101.43	53.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58.79	4,958.7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91.41	1,891.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67.38	3,067.38	
20807	就业补助	63.84	10.37	53.47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19.99		19.99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43.84	10.37	33.47
20808	抚恤	132.27	132.27	
2080801	死亡抚恤	132.27	132.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19.73	2,819.73	
21004	公共卫生	20.00	2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0.00	2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99.73	2,799.7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08.73	1,808.7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91.00	991.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0.00		3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0.00		3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0.00		3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0.00	20.00	
21301	农业农村	20.00	20.0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20.00	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28.26	3,228.26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3,228.26	3,228.26	
22103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3,228.26	3,228.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株洲市公安局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3,079.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381.6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569.20	30201	办公费	838.0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9,532.31	30202	印刷费	172.9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3,690.53	30203	咨询费	284.29	310	资本性支出	4,577.40
30106	伙食补助费	1,354.33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90.8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80.5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67.38	30206	电费	920.8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533.2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548.2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36.43	30208	取暖费	32.74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97.94	30209	物业管理费	439.9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64.7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1,155.21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52.4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47.36	30213	维修（护）费	1,124.6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831.89	30214	租赁费	130.94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58.85	30215	会议费	3.85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23.15	30216	培训费	68.1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98.81
30302	退休费	1,868.25	30217	公务接待费	13.73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509.01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33.67	30224	被装购置费	16.57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64.9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0.31	30226	劳务费	91.43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18.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33.85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067.9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48.35	30229	福利费	473.9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81.97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28.3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55,238.67	公用经费合计					17,959.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株洲市公安局

2021 年度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735.00	15.00	1,700.00	600.00	1,100.00	20.00	1,203.72		1,189.99	401.06	788.93	13.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株洲市公安局

2021 年度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国有资产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株洲市公安局

2021 年度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产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产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第三部分**

#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87942.68万元（收入总计含年初结转和结余311.05万元，支出总计含年末结转和结余311.05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242.79万元，减少2.6%，主要是因为减少2021年在职和退休人员医保铺底金。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87631.6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87631.63万元，占100.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87631.6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3197.68万元，占83.5%；项目支出14433.94万元，占16.5%。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87638.18万元（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6.55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含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6.55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221.51万元，减少2.5%，主要是因为减少2021年在职和退休人员医保铺底金。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7631.6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220.76万元，减少2.5%，主要是因为减少2021年在职和退休

人员医保铺底金。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7631.6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5万元，占0.0%；公共安全（类）支出76363.75万元，占87.1%；卫生健康（类）支出2819.73万元，占3.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5154.9万元，占5.9%；节能环保（类）支出30万元，占0.0%；农林水（类）支出20万元，占0.0%；住房保障（类）支出3228.26万元，占3.7%。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64408.73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87631.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6.1%，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信访工作“三无”单位创建奖励费。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督（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专案经费。

3、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43847.78万元，支出决算为55025.37万元，完成

年初预算的125.4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森林公安局因管理体制调整年初预算运行经费347.81万元，合并在本局运行经费中；增加业务用房建设资金、辅警经费和办案经费、警卫支队开办经费、特警支队装备和培训经费以及2020年度政绩考核奖调标。

4、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675.91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中央和省级专项资金。

5、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信息化建设（项）。

年初预算为472万元，支出决算为1895.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01.5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项目建设资金。

6、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

年初预算为2408万元，支出决算为7844.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25.7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全省公安专项经费、公安专案办案成本及政法系统基础设施建设支出、追加办案经费、专案补助经费。

7、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特别业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11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全省派出所专项经费。

8、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4358.17万元，支出决算为9846.92万元，完成年

初预算的225.9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公安局派出所提质改造、业务技术用房项目建设经费、协辅警人员经费、一村一辅警经费、办案经费、禁毒教育基地建设经费、警务技能训练基地建设经费、专项行动经费。

9、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政法单位补助经费。

10、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司法救助资金。

11、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国家司法救助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司法救助资金。

12、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天元分局三门派出所办公设施维修经费、石峰分局治安工作经费。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为1739.27万元，支出决算为1891.41万元，完成年

初预算的108.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人员异动。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3112.65万元，支出决算为3067.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人员异动。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9.99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公益性岗位社保补贴。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3.84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公益性岗位补贴。

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32.27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去世人员抚恤金。

18、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专项资金。

1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3859.32万元，支出决算为1808.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6.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取消在职和退休人员医保铺底金。

2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1003.46万元，支出决算为991.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人员异动。

21、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湘江保护联合轮值制度创新资金。

22、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长江禁捕退捕工作配套资金。

23、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住房公积金管理（项）。

年初预算为3260.27万元，支出决算为3228.26万元，预算的99.0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人员异动。

24. 农林水支出—林业和草原—行政运行。年初预算为347.81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森林公安局年初预算行政运行经费347.81万元因管理体制调整，合并在我局运行经费中。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3197.6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55238.67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5.5%，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17959.01万元，占基本支出的24.5%，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735万元，支出决算为1203.72万元，完成预算的69.4%。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15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出国考察、学习及出国追逃任务，上年相比减少7.77万元，减少100.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出国考察、学习及出国追逃任务。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20万元，支出决算为13.73万元，完成预算的68.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规范三公经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5.68万元，增加70.6%，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社会疫情防控到位，恢复正常工作状态，增加公务接待。

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为600万元，支出决算为401.06万元，完成预算的66.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购车经费紧张，申报预算后未购买车辆，与上年相比减少22.16万元，减少5.2%，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购置车辆类型不同，2020年购置车辆单价高于较2021年。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1100万元，支出决算为788.93万元，完成预算的71.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规范三公经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109.46万元，减少12.18%，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规范三公经费支出。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3.73万元，占1.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1189.99万元，占98.9%。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本年度未安排出国考察、学习及出国追逃任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3.73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157个、来宾1272人次，主要是邀请北京叁微传媒科技有限公司工作人员来株洲公安拍摄微电影《致天堂女孩一封书信》住宿费用、西藏扎囊县公安局到分局进行考察学习接待费用、省厅重大先进典型集中采访接待费用、深圳飞马科技有限公司协助开展无人机三维地图智能航测住宿费用、全省监管工作现场会集体赴监管中心参观接待费用、中央督导组、省公安厅来株督导检查、外省、市或本省、市、县（市）来株办案调查或交流学习等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189.9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401.06万元，株洲市公安局更新公务用车23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88.93万元，主要是全局公务用车日常维修、车辆保险、洗车、年检等支出，截止2021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63辆。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1年度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7959.01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5682.61万元，增长46.3%，主要原因是：财政将智慧城市电子眼建设项目经费2018.97万元的功能科目放在行政运行中；新增项目开支711.64万元；芦淞、石峰、经开分局启用业务技术用房，增加电费、物业费、办公费开支；疫情持续时间较2020年减少，工作恢复常态，导致差旅费、维修费、专用材料费等增加；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409.73万元，增长23.4%。主要原因是：财政将智慧城市电子眼建设项目经费2018.97万元的功能科目放在行政运行中；新增项目开支711.64万元；芦淞、石峰、经开分局启用业务技术用房，增加电费、物业费、办公费开支；疫情持续时间较2020年减少，工作恢复常态，导致差旅费、维修费、专用材料费等增加。

##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度，会议费年初预算40万元，支出决算为3.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用于召开“最美基层民警、最具魅力所队、忠贞卫士”评审会议，人数40人，内容为“最美基层民警、最具魅力所队、忠贞卫士”评审，经费支出为会务用餐费0.13万元；用于召开公安宣传顾问聘任仪式会议，人数42人，内容为公安宣传顾问聘任仪式，经费支出为会务用餐费0.04万元；用于召开汇报检查会议，人数30人，内容为省督导考核组来株督导检查汇报会议，经费支出为会务用餐费0.21万元；用于召开政策法规宣讲会议，人数220人，内容为政策法规宣讲，经费支出为会议场租

费会议场租费0.52万元；用于召开森林公安工作会议，人数35人，内容为森林公安工作，经费支出为会务用餐费0.06万元；用于召开公安工作推进会议，人数71人，内容为全市公安队伍教育整顿顽瘴痼疾专项整治暨法制信访工作推进会、队伍教育整顿顽瘴痼疾专项整治工作推进会、法制信访工作考评推进会、全市警务评议工作推进会议，经费支出为会务用餐费0.53万元；用于召开专案会议，人数150人，内容为专案会议，经费支出为会务用餐费0.59万元；用于召开2021年务虚会，人数39人，内容为经开分局务虚会，经费支出为会议场租费0.2万元、会务用餐费0.15万元；用于召开督察工作会议，人数42人，内容为全市警务督察工作会议，经费支出为会务用餐费0.43万元；用于召开督察工作会议，人数42人，内容为全市警务督察工作会议，经费支出为会务用餐费0.43万元；用于召开人口与出入境工作会议，人数22人，内容为全市警务督察工作会议，经费支出为会务用餐费0.15万元；用于召开线索核查会议，人数29人，内容为某局来株核查专案线索会议，经费支出为会务用餐费0.80万元，其他费用0.78万元。

三类会议是召开各类工作会议，人数720人，内容为“最美基层民警、最具魅力所队、忠贞卫士”评审会、公安宣传顾问聘任仪式会，经费支出为会务用餐费0.13万元；用于召开公安宣传顾问聘任仪式会议、省督导考核组来株督导检查汇报会议、政策法规宣讲会议、森林公安工作会议、全市公安队伍教育整顿顽瘴

痼疾专项整治暨法制信访工作推进会、队伍教育整顿顽瘴痼疾专项整治工作推进会、法制信访工作考评推进会、全市警务评议工作推进会议、专案会议、经开分局务虚会、全市警务督察工作会议、某局来株核查专案线索会议，人数720人，经费支出为会议场租费0.72万元、会务用餐费2.35万元、其他费用0.78万元。

培训费年初预算142万元，支出决算为103.8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培训费：68.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3.2%。用于开展业务培训，人数4人，内容为刑侦法医业务、第二期反电信网络诈骗、无人机培训等，经费支出为2.24万元（含教学费、住宿费、伙食费、交通费），用于开展业务、民警晋职晋、技能比武级培训，人数1962人，内容为反电诈业务培训、全市电信网络诈骗案件勘查快勘查培训、第二届刑事技术比武培训、“百日攻坚庆百年”行动誓师暨“雷霆利剑”演练培训、民警警衔晋升及专业培训、法制培训、芦淞法制应急知识培训、全市特警实战技能培训、留置专项实战及心理培训、机动船舶驾驶员培训，经费支出为101.65万元（含租场费、住宿费、伙食费、授课费、其他）。

本单位无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的预算和开支。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857.6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564.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90.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202.7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901.33万元，占政

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901.3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2%。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共有车辆363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3辆、应急保障用车7辆、执法执勤用车22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54辆、其他用车78辆，其他用车主要是路面巡逻执勤用车以及离退休干部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47台（套）。

### **十四、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和专项资金实施了全覆盖性的绩效评价，撰写了绩效自评报告。2021年整体支出87631.6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3197.68万元，项目支出14433.94万元，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涉及项目12个，涉及资金10638.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73.7%。

从评价情况来看，全部完成绩效目标，绩效评价结果为优。详见附表。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三公经费”支出：纳入市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项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

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五部分**

## **附件**

# 2021 年度株洲市公安局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 一、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株洲市公安局是正处级一级预算行政单位。肩负着打击敌人、保护人民、惩治犯罪、服务群众、维护本市社会政治和治安秩序稳定的重要使命。

株洲市公安局的主要职能有：处置重大刑事犯罪案件及危害国家安全犯罪案件；侦办经济犯罪案件；防范处置邪教、非法宗教组织的违法犯罪活动；依法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街面治安巡逻，预防和制止街面犯罪；组织指导出境、入境和外国人在境内居留、旅行的有关管理；网络的安全保卫；开展禁毒、缉毒；对恐怖行动的防范侦查；依法管理户口、居民身份证件、枪支弹药、危险爆炸物品、特种行业和公共场所等。

株洲市公安局设有内设机构23个（其中副处级机构7个和正科级机构16个）分别为：警令部、政治部、警务保障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办公室、考评办公室、经济犯罪侦查支队、治安管理支队、刑事侦查支队、禁毒支队、特警支队、人口与出入境管理支队、监所管理支队、警务督察支队、法制支队、综合管理支队、科技与信息化管理支队、图像侦查支队、禁毒委员会办公室、行政审批支队、警卫支队等。下属机构6个（其中副处级机构1个和正科级机构5个），分别为：警官培训中心、看守所、拘留所、特殊人员收治所、第一强制戒毒所、森林公安局；派出机构6个（均

为正科级机构），分别为：荷塘公安分局、石峰公安分局、芦淞公安分局、天元公安分局、董家塅公安分局、经开区公安分局。2021年因工作需要新增2个内设机构，分别为：行政审批支队、警卫支队；下属机构因机构改革撤销第二看守所增加森林公安局。

株洲市公安局比上年增加48人。

## 二、预算收支情况

2021年预算收入87631.63万元，其中年初预算64408.73万元，调整追加23222.9万元。其他资金来源0万元。

2021年支出87631.6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3197.69万元，项目支出14433.94万元。

## 三、资金使用及绩效情况

### （一）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1年，株洲公安在市委市政府和省公安厅的坚强领导下，砥砺奋进，创新转型，各项公安工作和队伍建设取得了明显成效。一是把握了主动。我们提前谋划，组织开展了以“三个警务”大比武为主题的“百日攻坚庆百年”行动，确保了重点专项、一般专项全部达标，与5个市州并列全省第1。二是确保了平安。我们通过创新市域社会治理风险防控机制，践行“新六条”办案理念，强化打防管控力度，牢牢守住了“五个不发生”工作底线，确保了全市社会大局持续和谐稳定。三是彰显了担当。我们勇挑重担、敢打硬仗，抗击了两轮疫情，侦办了部督专案等大要案件，为护

航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四是推进了转型。我们设定“全省前茅，全国一流，争当公安火车头”的奋斗目标，叫响“强局有我、局兴我荣”的响亮口号，推动全警学习、干事、执法的理念和队伍管理的理念根本性转变，全局上下呈现出你追我赶、蓬勃向上的工作氛围，各条战线、各个领域捷报频传。市局荣获市州绩效评估成绩突出单位、省文明单位、全省公安机关县域警务优秀单位，经侦支队获评“全国工人先锋号”，刑侦支队专项斗争成绩突出被公安部记集体一等功。

## （二）项目支出绩效情况

1. 年初预算项目实施及绩效情况如下：

### （1）出入境证照相服务费项目

项目全年预算59.5万元，执行59.5万元，预算执行率100%。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公安机关出入境窗口免费提供证件照相服务。2021年株洲市公安局出国境大厅受理群众照相12320人次，免费为群众提供照相服务12320人次，为群众节约证照成本36.9万，照相审签合格率为100%，每人照相服务流程时限3分钟，群众对照相服务的满意率为100%，该项目已完成年初设定绩效目标。

### （2）监管中心运转经费项目

项目年初预算1700万元，执行1700万元(含上年度由本单位运转经费垫付资金276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保障监管中心正常运转。其中水、电、气：399.75万元；医疗门诊服务费：531万元；物业管理服务费：202万元；在押人员食

堂工勤人员工资：152.3万元；基础设施维护费：6.4万元；信息网络维护费、升级费：21.9万元；强制戒毒人员医疗费：20.4万元；被监管人员重大疾病救助医疗费：72.46万元；被监管人员衣被费：13.8万元。2021年，监管中心收押率达到100%；入所体检率达到100%，保证了应收尽收，2021年强制戒毒人员初步脱瘾率100%；全年未发生一起因救助不及时的非正常死亡人员，医疗保障率达到100%。基础设施维护费的保障，让监所设施及时维护，全年无一例安全事故，安全无事故率达到100%。确保了株洲市监管中心正常运转，确保全市公、检、法、安监察委等单位依法羁押的工作顺利进行，保证监管场所不发生脱逃、暴乱等安全事故。该项目已完成年初设定绩效目标。

### （3）羁押人员及行政运行人员给养费项目

项目全年预算1117.34万元，执行1117.34万元，预算执行率100%。主要用于保障被监管人合法权益，保证监管场所正常运转。其中：对县各监所拨款217.48万元，对市各监所拨款899.86万元。2021年，对违法人员做到应收尽收，无一例拒收，收押率达到100%；为羁押人员准时供应早中晚餐，保证饮食卫生，全年未发生一起饮食安全事故，供餐率达到100%；全年患病的羁押人员得到日常性医疗救助，全年约有100余人患重大疾病的羁押人员出所就医，医疗保障率达到100%。全年未发生一起因救助不及时的非正常死亡人员。监管中心服务打击破案，促进社会治安稳定，病犯收押收监行动提高了打击率，防止犯罪分子通过自残、吞食

异物等方式逃避打击。该项目已完成年初设定绩效目标。

#### （4）刑科所耗材项目

项目年初预算362万元，执行400万元，预算执行率125%。项目超预算38万元由我局运行经费进行弥补。主要用于保障刑科所各专业完成日常检验工作所需要，完成全市检验鉴定任务，建立违法犯罪人员建库，为法庭诉讼提供证据。包括检验试剂、仪器维护保养、提取物证的工具/包装等物资。项目用于购买中标合同耗材383万元、系统服务费9.8万元、其他耗材支出7.2万元。2021年刑科所受理案件4510起，受理检材10591份，出具鉴定书3629份；受理人员建库75279份。受理案件及时率达到99%以上；受理检材检验误差为0；受理的人员建库质量合格率达100%；仪器维护保养正常，所有仪器经过专业校准；供应商提供的耗材合格；所有的鉴定文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且鉴定结果准确，没有误差；所有专业通过公安部组织开展的全国公安机关刑事技术实验室能力验证(盲测)；县(市)区公安机关送检单位满意率100%。该项目已完成年初设定绩效目标。

#### （5）监察留置看护队专项

项目全年预算1228万元，执行1220.38万元，预算执行率99.4%，结余资金7.62万元已全部收归财政。预算执行偏差原因为：由于辅警人员流失，且辅警招录流程复杂，人员未能及时补充到位，故辅警工资部分支出减少，导致预算执行率未达到100%。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加强对留置场所的安全监督管理，确保留置对

象绝对安全、留置队伍不发生安全事故，保障看护队伍正常运转。其中：辅警工资862.65万元，伙食补助费180.23万元，服装购置费34.84万元，办公费18.76万元，培训费8.83万元，维修（护）费3.55万元，专用材料费11.16万元，办公设备购置费2.2万元，车辆购置费15万元，工会经费28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55.16万元。队伍圆满完成市纪委监委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未发生一起跑风漏气事件和安全事故，安全事故发生率为0，看护任务完成率100%，辅警考核合格率100%，物资采购合格率100%，看护队伍全年正常运转，为市纪委监委查办反腐败案件提供保障，确保了安全有序开展审查调查工作，市纪委监委对留置看护队伍工作满意度100%，办案单位满意度100%，该项目已完成年初设定绩效目标。

#### （6）犬类管理专项经费

项目年初预算安排150万元，执行118.71万元，预算执行率79.1%，结余资金31.29万元已全部收归财政。结余资金31.29万元的原因主要是：将前期先租赁成熟的养犬管理信息系统进行个性化开发修改，用于养犬登记办证、信息收集，但数据保存在信息系统公司的互联网云端。第二步拟将数据接入公安内网、在内网储存和应用分析。由于2021年年中政府暂停了信息化项目建设，后续的系统建设推到2022年进行，经费结转到下年度。2021年5月1日《株洲市城市养犬管理条例》实施以来，综管支队建设“株洲养犬管理信息系统”，注册“株洲养犬管理”公众号，在

全市设置32个社会办证点，提供犬只防疫、办证“一站式”服务；采取购买服务方式建设犬类收留场所，24小时负责犬只抓捕和犬只收留；印制各类宣传资料，举办文明养犬宣传活动，开展办证服务进小区活动，进行全方位全覆盖的宣传。全年办理犬证13750只，收容流浪犬只783只，市民依法养犬、文明养犬意识大幅提升。养犬管理工作开支：犬只收留经费、信息化费用、媒体宣传经费、印刷经费、联合执法办公费、业务费、车辆运行经费等共计118.71万元。该项目已完成年初设定绩效目标。

#### （7）公安趸船运行及废旧爆炸物存储专项经费

项目年初预算60万，执行60.52万，预算执行率100.8%，项目超预算0.52万元由我局运行经费进行弥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保障公安趸船正常运行，消除废旧爆炸物储存的安全风险隐患，其中：废旧炮弹、雷管、子弹存储仓库租赁费29.8万元，趸船运行电费6.88万元、水费0.3万元、船艇油料费8.45万元、网络经费1.35万元、船艇保养及维修费6.3万元、趸船亮化工程4.89万元、其他费用2.55万元。2021年储存安全事故发生，人民群众满意率100%，加强了湘江株洲段89公里及支流水域的治安管理和生态环境保护，维护了水上治安和公共安全；有效地消除了废旧爆炸物对社会对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隐患。

#### （8）网技专项建设经费

项目支出472万元，因此项目为涉密项目，不作公开评价。

#### （9）转移支付装备经费

项目支出310万元，因此项目为涉密项目，不作公开评价。

2. 年终追加项目监管中心三所合一项目建设费、“智慧株洲”电子眼建设及联网、警务技能训练基地建设专项共计金额9265.78万元，实际支出5180.25万元，年度结余资金4085.52万元，已全部收归财政。项目实施及绩效情况如下：

#### （1）监管中心三所合一项目建设费专项

项目资金4771.18万元，执行1107.01万元，预算执行率23%，结余资金3664.17万元已全部收归财政。预算执行偏差的原因为：监管中心三所合一、警犬基地刑科所项目均已竣工投入使用，按照合同工程进度款支付至合同金额的75%，剩余工程款需完成竣工验收，结算终审后再进行支付。竣工验收结算工作受疫情和政策影响，进度不及预期。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付工程款1086.6万元，设计费、测绘费、结算初审费等20.41万元。2021年警犬基地刑科所项目完成了室外消防工程、室外道路及绿化工施工，警犬大队于2021年11月搬迁投入使用。监管中心项目主要完成了场地平整及道路工程结算终审，完成了挡土墙工程、武警“智慧磐石工程”结算初审，正在进行主体工程、室外道路管网工程结算初审。2021年上半年主要办理项目消防验收的相关手续，2021年10月因职能部门验收程序的调整消防验收并入联合验收，联合验收前需完成“三测合一”竣工测量、环保验收、工程档案验收等手续。目前监管中心项目已完成“三测合一”竣工测量，测量成果报相关职能部门审核。环保验收目前正在办理

管道内窥镜检测和水质检测，下一步提交资料办理环保验收手续。工程档案资料施工单位、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资料已完成整理归档。项目建成投入使用极大地缓解了监管羁押压力，提升了监管场所的管理能力和水平，提高了刑事业务技术楼的硬件水平，能更好地为侦查实战服务。

### （2）“智慧株洲”电子眼建设及联网项目

项目资金 3518.98 万元，执行 3513.97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86%，结余资金 5.01 万元已全部收归财政。预算执行偏差的原因为：考核扣除联通 5.01 万元。项目资金用于安防设备及系统集成 2703.45 万元、运营维护服务 320 万元、网络链路及机房租赁服务 414.59 万元（考核扣除 5.01 万元），档案整理 16.8 万元，结算审计造价咨询 37.63 万元，安全风险评估 14.5 万元，决算审计服务 7 万元。项目主要用于全市视频监控建设和运维，健全全市视频监控网络，服务于城市管理和治安防控。2021 年采集率达 60.01%，人像破案作用率达 10.03%，利用图侦手段破案作用率为 54.21%。在重大恶性案件侦破、电信诈骗案件侦办等重大行动中图侦手段发挥关键重要作用，同时全市视频监控全天 24 小时进行运维值守，在疫情防控、两节两会安保维稳、省公安厅视频调度等各项工作也发挥了重要作用，并有效助力市委、市政府各部门开展了全市社会综合管理、文明城市建设等工作。

### （3）警务技能训练基地建设专项

项目资金 975.62 万元，执行 559.27 万元，预算执行率 57%，结余资金 416.34 万元已全部收归财政。预算执行偏差的原因为：2021 年因为疫情影响以及该项目设计、施工图审查周期长，警务技能训练基地项目与太平桥南支流河流整治工程依据相关规定必须分开招投标，所以，对该项目按全年预算执行进度造成很大的影响。项目资金主要用于：警务技能训练基地代建服务费 111.5 万元，设计费、勘察费等 326.45 万元，警务技能训练基地设计费(40%)100.51 万元，警务技能训练基地防洪评估费 20.8 万元。2021 年完成局警务技能训练基地项目招投标工作及相关合同签订，并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开工建设。

### 3. 公共专项

#### (1) 城市各区巡防队员工资专项

项目资金 393.12 万元，由市财政直接拨付到各区财政（除云龙示范区外）并在各区财政开支，主要用于弥补巡防人员工资、“五金”费用缴纳资金缺口，按每月 0.06 万元/人的标准补充发放巡防队员工资。2021 年全市区（除云龙示范区外）年度在编巡防队员每人每月补充发放 0.06 万元工资并及时发放，保障率、及时率均达到 100%，协助民警进行治安巡逻，开展治安防范工作。通过巡逻防控压发案，2021 年全市区（除云龙示范区外）巡防队员协助民警开展治安防范工作率为 100%。全年全市区（除云龙示范区外）协助抓获率 100%。全年全市区（除云龙示范区外）协助调解纠纷率为 100%。全市区（除云龙示范区外）协助民警

看管率为 100%。全市区（除云龙示范区外）协助民警受理有关警情处置突发事件，协助率为 100%。新形势下，警力不足的现象日益突显，巡防队伍的加入，大大缓解了公安系统的警务工作压力，全面提升了公安机关的工作效率，加强了社会的和谐稳定。为经济稳定发展和社会长治久安提供坚强保障。

## （2）公共安全管理专项

项目资金 135 万元，各项费用由财政直接支付。主要用于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共安全，保护公民人身、财产和公共财产安全，促进经济和社会和谐发展。2021 年，株洲公安一是把握了主动，二是确保了平安，三是彰显了担当，四是推进了转型。市局荣获了市州绩效评估成绩突出单位、省文明单位、全省公安机关县域警务优秀单位，经侦支队获评“全国工人先锋号”，刑侦支队因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成绩突出被公安部记集体一等功，为经济稳定发展和社会长治久安提供坚强保障。

## 四、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部分专项资金预算执行率偏低主要是：1、基础建设类专项因为受疫情或政策影响，项目设计、施工图审查周期长或竣工验收结算工作延迟，导致工程进度不及预期。2、预算执行偏高主要是：财政对年初专项资金预算申报金额进行核减，导致专项资金不足，需单位运转经费进行弥补。改进的措施为：不断完善绩效管理制度、内部制约、考核流程，切实做好预算。

##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附件：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附件

# 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株洲市公安局									
部门名称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分值×执行率)		
资金情况 (万元)	合计	64408.73	87631.63	87631.6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4408.73	87631.63	87631.63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是抓好维稳，力促发展。二是抓好主业，力保平安。三是抓好管理，力优服务。四是抓好整顿，力铸铁军。				2021年，株洲公安在市委市政府和省公安厅的坚强领导下，砥砺奋进，创新转型，各项工作和队伍建设取得了明显成效。一是把握了主动。我们提前谋划，组织开展了以“三个警务”大比武为主题的“百日攻坚庆百年”行动，确保了重点专项、一般专项全部达标，与5个市州并列全省第1。二是确保了平安。我们通过创新市域社会治理风险防控机制，践行“新六条”办案理念，强化打防管控力度，牢牢守住了“五个不发生”工作底线，确保了全市社会大局持续和谐稳定。三是彰显了担当。我们勇挑重担、敢打硬仗，抗击了两轮疫情，侦办了部督专案等大要案件，为护航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四是推进了转型。我们设定“全省前茅，全国一流，争当公安火车头”的奋斗目标，叫响“强局有我、局兴我荣”的响亮口号，推动全警学习、干事、执法的理念和队伍管理的理念根本性转变，全局上下呈现出你追我赶、蓬勃向上的工作氛围，各条战线、各个领域捷报频传。市局荣获市州绩效评估成绩突出单位、省文明单位、全省公安机关县域警务优秀单位，经侦支队获评“全国工人先锋号”，刑侦支队因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成绩突出被公安部记集体一等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加大“湖南公安服务平台”推广应用力度，平台注册用户达到全市常住人口数	≥30%	35%	5	5		
			中小学、幼儿园保安员持证率	100%	100%	5	5		
			全市公共部位视频监控摄像头（一类点）基础信息采集建档率	≥90%	95%	5	5		
			主要行业、领域的重要部位视频监控覆盖率、联网率达	≥100%	100%	5	5		
			长江流域湘江河治理禁捕退捕立案数	45案	100案	5	5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加强教育培训，全市公安民警培训人数	≥800人	816人	5	5		
			“无房”、危房派出所新建开工率	100%	100%	5	5		
		质量指标	社会治安人像采集合格率	100%	100%	5	5		
			民警基本体能、基本技能、基本理论合格率	≥80%	100%	5	5		
		时效指标	“互联网+公安政务服务”及时办结率	≥95%	99.98%	5	5		
	效益指标(30分)	成本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面提升公安机关工作效率和公安队伍形象	提升	提升	10	8	加强队伍建设，走规范化道路	
			提升公共安全管理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8	加强队伍建设，走规范化道路	
		生态效益指标	维护国家长治久安、匡扶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持续	持续	10	10		
			群众对110接处警工作满意度	≥85%	99.15%	4	4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身份证办理工作满意度	≥85%	99.88%	3	3			
		群众对户口办理工作满意度	≥85%	99.84%	3	3			
		总分			100	96	等级：优		

备注：1. “执行率”=“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

2. 总分设置为100分，等级划分为：90分（含）—100分为优，80分（含）—90分为良，60分（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